國立中興大學農業暨自然資源學院園藝學系 學年度 學期畢業生離校手續單

本系111-1 次系務會議修訂版(111.09.30)

本系111-6 次系務會議修訂版(112.06.16)

學號： 姓名： 指導教授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應辦項目 | 指導教授 | 興大園藝 | 系辦公室 |
| 完成注意事項 | 投稿興大園藝以外期刊□SCI□SSCI□其他 | 繳交稿件□1篇□2篇 | 興大園藝授權書 | 1. 還書
2. 論文內頁核印
3. 繳交論文2本(繳交學校2本需蓋系戳)
 | 1. 繳交系友費200元
2. 填送系友資料表
 | 繳交鑰匙及其他借用財物 | 繳交結果通知書、口試紀錄 |
| 核章處 | (指導教授) | (指導教授) | (潘怡君老師) | (系辦梁小姐) | (系辦梁小姐)  | (系辦陳先生) | (系辦陳先生) |  (系辦許小姐) |

注意事項：

1. 畢業論文定稿版本應於上傳本校圖書館前完成著作比對，並將比對結果送交指導教授及口試委員備查，指導教授始得於本表「指導教授」欄位簽章。
2. 研究生倘投稿興大園藝以外之期刊，請先將所有合著者簽章後之稿件送交興大園藝編輯小組(潘怡君老師)核章及簽註「未投稿興大園藝」，並免繳交興大園藝授權書。
3. ※自95學年度第2學期起，大學部學生採網路查詢離校狀況(請至選課成績查詢系統查詢)，本系部分仍需使用此表辦理，請繳交此表電子檔即可，e-mail至系辦許小姐(apon0710@dragon.nchu.edu.tw )，並至系辦還書及繳交系友費，以完成離校手續。
4. ※碩博士班自100學年度第2學期起，本校開放網路辦理離校手續，請先完成本表後e-mail至系辦許小姐(apon0710@dragon.nchu.edu.tw )，另印紙本辦理本系離校作業 。

系友資料表

|  |
| --- |
| 為建立系友聯絡資料，加強系友服務，請您撥冗填妥下列資料。日後若有變動，請您更新資料後e-mail至系辦陳先生信箱 (chunlang@dragon.nchu.edu.tw )感謝您的協助，敬祝平安快樂！ |
| 姓名 | 學號 | 性別 | 生日 |
| 畢業： 年 月 ( □博士班 □碩士班 □學士班 ) |
| 通訊資料(離校後資料) | 手機號碼： | 連絡電話： |
| 國內聯絡地址： |
| 永久地址： |
| 國外聯絡地址： |
| 電子信箱： |
| Line ID/FB 名稱： |
| 個人網頁： |
| 升學/就業資料 | 就學學校/系所/班別： |
| 服務單位： |
| 職稱： |
| 服務單位/學校電話： |
| 服務單位/學校地址： |
| 國家考試及格 | 名稱： | 年度 |
| 取得專業證照或檢定證書 | 名稱： | 年度 |

□本人已詳閱依個資法第8條所告知事項並同意主辦單位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。(本欄位一定要勾選。)